

# 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

(<https://fygg.chinadaily.com.cn/>)

## 福建省福鼎市人民法院公告

吴敬生、蔡玲玲：本院受理原告厦门象屿金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被告吴敬生、蔡玲玲被继承人债务清偿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本院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闽0982民初11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吴敬生、蔡玲玲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在继承吴贻旺遗产范围内偿还厦门象屿金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金155,916元及逾期利息（自2025年1月8日起至款项还清之日止，以155,916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2025年1月20日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计算）。二、吴敬生、蔡玲玲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在继承吴贻旺遗产范围内一次性向厦门象屿金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支付律师费4,500元。案件受理费3,508元，由吴敬生、蔡玲玲在继承吴贻旺遗产范围内负担。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福建省福鼎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 下载时间: 2026年01月15日)